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控股子公司、一致行动人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创投”）计划自 2021 年 2 月 4 日起六个月内，以不低于 1 亿元增持公司股份。

####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计划增持主体：荣盛创投。

2021 年 2 月 4 日，荣盛创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并持有公司股份 3,553,6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增持金额 21,334,885 元，平均增持价格为 6.004 元/股。

2、荣盛创投在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3、荣盛创投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对公司管理团队的高度认可及目前公司股价严重低估的情形。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 1 亿元。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21年2月4日起六个月内完成（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存在停牌情形的，将及时披露是否顺延实施。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6、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荣盛创投在法定的锁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况，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公司将持续关注荣盛创投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荣盛创投《关于增持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四日